

2025 年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 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更好地发挥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更加有效地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皖财债〔2021〕1485号）等文件要求，金寨县财政局统一安排，对 2025 年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专项债券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金寨县自“十二五”以来，先后实施了农村学前教育推进工程试点项目建设工程、学前教育推进工程、学前教育校舍改建项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专项资金投资项目、学前教育促进工程建设项目、教育强国推进工程专项资金建设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等，累计投入资金 3.8 亿元，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班）128 个，提供学位 13670 个。根据安徽省教育厅联合八部门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发布《安徽省“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其中明确安徽省将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园，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办园。项目依据 2022 年 5 月 25 日印发《安徽省安心托幼行动方案》《金寨县教育布局专项规划（2021—2035 年）》和《金寨县安心托幼行动方案》，均明确了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2.项目批复

项目通过金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发改审批〔2022〕247号）、《关于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审批〔2022〕248号）、《安徽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豁免名录（2020年本，试行）》的通知（皖环发〔2020〕8号）批准实施。2022年5月7日由金寨县财政局、金寨县教育局编制了《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实施方案》。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1）改造提升现有9所小区配套公办幼儿园（金悦府幼儿园、状元府幼儿园、蓝城幼儿园、学府壹号院幼儿园、绿城幼儿园、玉兰花园幼儿园、四季澜山幼儿园、一品原乡幼儿园、仙花雅苑幼儿园）活动用房、服务用房、附属用房，建筑面积约37665平方米，改造室外活动场地、附属设施，添置教玩具等；（2）新建3所公办幼儿园（金桂园幼儿园、南溪镇第二幼儿园、金江幼儿园）总占地面积约39.8亩，建设幼儿活动用房、服务和附属用房，建筑面积约17280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外游戏场地、集中绿地、道路、围墙、园门等附属设施，购置教玩具等设备。

截至2025年末，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完成了金桂园幼儿园、南溪镇第二幼儿园、金江幼儿园等3所新建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完成了金悦府幼儿园、状元府幼儿园、蓝城幼儿园、学府壹号院幼儿园、玉兰花园幼儿园等5所幼儿园改造提升工程。根据金寨县人口发展情况，随着学前教育适龄人数的减少，拟将原计划实施的绿城幼儿园、四季澜山幼儿园、一品原乡幼儿园、仙花雅苑幼儿园4所小区配套幼儿园改造提升工程暂停实施。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4263.52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于地方财政资金和地方专项债融资两部分组成，其中自筹资金 9763.52 万元，占比 40.24%；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4500.00 万元，占比 59.76%。截至 2025 年末，已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8,300.00 万元。其中，2025 年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 万元。

2025 年债券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部分项目工程尾款、玩教具购置等支出。

（四）项目组织和管理

1.金寨县财政局作为债券资金主要管理部门，组织新增债券资金项目申报、审批，债券发行、分配以及相关管理工作。

2.金寨县教育局为主管部门，负责年度专项债券资金的支付计划安排；负责对专项债券资金建设项目的建设情况动态监管；负责对专项债券资金建设项目的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进行检查考核；严格审核资金支付审批表和支付依据等资料，负责组织专项债券资金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

3.金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项目立项、初步设计以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和批复。

4.项目实施单位为金寨县教育局及相关项目幼儿园，向县财政局上报资金使用计划申请，按财政部门和本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提供项目有关资料；对项目资金拨付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用途合理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按时、足额偿还专项债券本金、利息。

二、项目绩效目标

金寨县教育局随同债券资金申报同步申报了绩效目标，根据

实施方案，设置了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目标及期望达到的绩效指标。但未分阶段（按年度）编制绩效目标表。

金寨县教育局就 2025 年建设内容编制了年度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金寨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金寨县教育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通过合理使用专项债券 1000 万元资金，用于状元府、蓝城、金悦府、学府壹号院幼儿园改造提升和配套建设，以及金桂园、金江、南溪镇第二幼儿园新建项目建设和配套建设，有效促进学前教育发展、提升学前教育质量，实现金寨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0%、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的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改造幼儿园个数	5 个
			新建幼儿园个数	3 个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达标率	100%
			项目服务质量	100%
		时效指标	项目主体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前
			专项债资金实际使用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0 万元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育教育费和住宿费收入	按实施方案到位
			延时和寒暑假托管服务费收入	按实施方案到位
			增设学位数	1440 个
			新增就业岗位	153 个
			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	明显改善
			达到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目标	实现目标
		生态效益	美化校园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	对当地群众学前教育环境的提升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地群众对此项工程的满意度	≥95%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本次绩效评价目的主要是客观评价 2025 年学前教育提升工程专项债券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从项目决策、

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全面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为进一步提升专项债项目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2.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5 年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主要包括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完成情况、专项债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工程建设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和执行情况等，必要时追溯相关年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本着客观、公正、突出重点、绩效优先的原则，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按照计划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同时结合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对项目支出的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2.评价指标体系。本次评价系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皖财债〔2021〕1485 号）考核评分。标准分值为 100 分，其中：决策指标 15 分、管理指标 25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各项指标考核值累计得分作为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对 2025 年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评价：

（1）项目决策。具体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

范性、配套资金的投入和到位情况、债券资金申报规范性和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

(2) 项目管理。具体指标包括债券资金管理规范性、债券资金支出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资产管理合规性、实施方案匹配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规范性等。

(3) 项目产出。具体指标包括提升改造幼儿园个数、新增建设幼儿园个数、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项目成本等。

(4) 项目效益。具体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详见附件一。

3.评价方法。本次评价采用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4.评价标准。为了更加准确地反映本项目支出的绩效实际情况，我们对考评指标评价标准及其分值做了相应的规定。为能客观反映项目的绩效情况，将综合绩效评价级别评定分为4个等级：综合评价得分90分以上（含90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综合评价得分80—90分（含80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综合评价得分80—60分（含60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中”；综合评价得分60分以下，绩效级别评定为“差”。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主要工作过程包括：开展前期调研，编制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会审，确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实地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会审，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

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1.开展前期调研

前期调研包括对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的调研和资金管理科室的调研。对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的调研，了解部门职责职能、重点项目安排、项目内控管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重点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立项资料、资金申报审批等相关文件资料、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及完成情况等；对资金科室的调研，主要了解科室日常对项目预算执行的掌握情况，需要特别关注的事项，预算安排情况，专项资金（债券资金）管理相关制度，项目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资产登记与入账情况等。获取项目及资金的详细基础资料，认真研究分析后形成绩效评价总体思路。

2.编制实施方案

根据前期调研获取的信息资料，紧扣部门职责，结合项目管理过程，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制定绩效评价指标，将基本情况、项目安排、资金安排、资金使用、组织安排、进度计划、测评问卷、工作底稿、提交成果要求等综合后形成绩效评价初步实施方案。

3.实施方案会审

评价小组或专家小组针对编制的初步实施方案进行评审论证，提出评审意见。评价小组根据评审意见，对评价方案进行修改完善，确保方案能够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

4.确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再次提交评价小组或专家小组最终定稿。定稿后评价小组严格按照确定的实施方案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随着绩效评价工作逐步深入，评价小组将视情况对

实施方案作出必要的修改、完善。

5.开展实地评价

根据设定的指标、相关底稿表格等信息，进行现场抽样评价。一是完成部门总体层面的数据收集、审核、分析；二是完成有针对性的问卷调查，座谈访谈及项目实地踏勘走访形成评价依据；三是在认真比对分析评价对象信息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需要，对收集的情况进行深入核实，根据评价工作方案和统一的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四是分析整理发现问题及时总结经验，与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就相关问题及事实进行反馈确认取证。

6.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为确保评价工作成果质量，由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相关专家集中听取评价工作汇报，统一研究和处理评价工作中反映出来的问题，确保评价成果客观、公正、科学。根据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实际情况进行整理汇总，分析研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进行内部复核。

7.绩效评价会审

按相关的规定，第三方评价机构向金寨县财政局提供绩效评价报告会审稿，包括相关的附件资料、工作底稿、支撑依据等，并组织专家会进行评审。财政评价小组人员受邀列席会议，对有关情况提出疑问、意见、建议，同时，第三方评价机构对专家组、财政评价小组提出的疑问、意见、建议，进行汇报、解释说明，听取会审意见建议。

8.报告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

根据会审意见建议，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提交金寨县财政局审核，并征求项目主管

部门、项目实施单位意见，根据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书面反馈意见和金寨县财政局审核情况，修改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9.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征求意见反馈，对合理的意见反馈进行采纳，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对不予采纳的意见，向其提供政策和事实依据，进行书面反馈。向金寨县财政局汇报评价工作结果和报告，并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四、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是加快学前教育建设的重要举措。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改善金寨县幼儿园整体规模不足、幼儿园布局不合理的现状，保障儿童均能就近接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并减轻家长负担，解决幼儿入园难、大班额、托育难、接娃难等现实问题。有效促进了金寨县学前教育发展、有利于提升学前教育质量。

（二）评价得分情况

经统计分析，2025年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3**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决策指标	管理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5	25	30	30	100
实得分值	13	16	24	30	83

评分说明：得分 ≥ 90 为“优”；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为“良”； $80 > \text{得分} \geq 60$ 为“中”；得分 < 60 为“差”。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5 年金寨县教育局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23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评分情况说明如下：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实得 13 分）

1.项目立项（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依据金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审批〔2022〕248 号）等材料，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以及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由金寨县教育局负责实施，主管部门为金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符合其相关职责。通过查询项目“一案二书”等相关资料，项目属于政府投资并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022 年 4 月 29 日项目取得金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审批〔2022〕248 号），同意项目备案，陆续取得可研、环评、用地等审批文件，已按要求编制了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方案、财务评价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且“一案两书”内容完整，符合政府专项债券申报要求。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绩效目标（满分 5 分，实得 4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新增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前期明确了就项目实施所要实现的目标。结合金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

审批〔2022〕248号）、《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等材料，项目绩效目标围绕项目建设内容设置，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依据新增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项目正常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投资额、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3分，实得2分）

通过查阅《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实施方案》，该项目基本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基本做到了相对应，但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在清晰、细化及量化方面有待进一步深化，绩效指标内容未能分年度具体反映各年度项目实施内容，部分数量指标、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等。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扣1分。

3.资金投入（满分5分，实得4分）

（1）债券资金申报规范性和合理性（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衡达咨询字〔2022〕第018号）及法律意见书等材料，项目债券资金申报材料真实、齐全，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编制较为充分合理，预期收益和融资期限及还本付息相匹配，且履行了必要的债券资金项目审批程序并取得相关审批文件；项目申报书总投资24263.52万元，从实施方案来看，实际资金需要量24263.52万元，申报和实际资金量基本吻合，项目投资额与资金实际需要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2）配套资金的投入和到位情况（满分2分，实得1分）

本项目总投资24263.52万元，由财政资金（自筹资金）和债券融资两部分组成，其中，财政资金（自筹资金）9763.52万元，

占比 40.24%；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融 14500 万元，占比 59.76%。专项债资金 2025 年已到位 1000 万元。根据《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同步应配套自筹资金 673 万元，实际配套 0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扣 1 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满分 25 分，实得 16 分）

1.资金管理（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1）债券资金管理规范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2025 年度本项目专项债资金执行专账核算，从支付申请单，债券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债券资金支出率（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2025 年度本项目计划支出债券资金为 10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1000 万元，支出比例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债券资金的规定用途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债券资金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能形成有效投资，未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街区亮化、主题公园建设等负面清单方面的支出，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项目可研报告、实施方案和有关合同等规定的用途，项目资金无支付不及时或超工程（采购）进度付款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2.资产管理（满分 4 分，实得 1 分）

（1）资产管理合规性（满分 4 分，实得 1 分）

抽查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新建南溪第二幼儿园建设项目和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新建金江幼儿园建设项目，未及时进行产权登记。抽查金寨县学前教育提升工程梅山幼儿园玉兰化园分园家具及设备采购项目，未在资产管理系统登记或备查簿登记。

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扣 3 分。

3.组织实施（满分 13 分，实得 7 分）

（1）实施方案匹配性（满分 3 分，实得 2 分）

截至评价日，项目实施开展 5 所公办幼儿园改造工程（金悦府幼儿园、状元府幼儿园、蓝城幼儿园、学府壹号院幼儿园、玉兰花园幼儿园），均已完成工程验收。有 4 所公办幼儿园提升工程（绿城幼儿园、四季澜山幼儿园、一品原乡幼儿园、仙花雅苑幼儿园）尚未实施。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扣 1 分。

（2）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满分 5 分，实得 2 分）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如《关于进一步加强金寨县基础教育建设（采购）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金教财〔2024〕23 号）和《金寨县教育局机关管理制度》等，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该项目政府采购制度（采购实施及履约验收）未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扣 3 分。

（3）项目实施规范性（满分 5 分，实得 3 分）

依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皖财债〔2021〕1485 号）以及金寨县财政局《金寨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金财债〔2023〕34 号）等文件，2025 年县教育局未按照有关规定在金寨县政务公开网站及时、规范公开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按照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还本付息，基本能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扣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实得 24 分）

1.产出数量（满分 12 分，实得 8 分）

(1) 新增建设幼儿园数（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截至评价日，项目已实施 3 所公办幼儿园（金桂园幼儿园、南溪第二幼儿园、金江幼儿园）建设工程，均已完成工程验收，并投入使用。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提升改造幼儿园数（满分 9 分，实得 5 分）

截至评价日，项目已实施 5 所公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金悦府幼儿园、状元府幼儿园、蓝城幼儿园、学府壹号院幼儿园、玉兰花园幼儿园），均已完成工程（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有 4 所公办幼儿园（绿城幼儿园、四季澜山幼儿园、一品原乡幼儿园、仙花雅苑幼儿园）尚未开展改造工程。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扣 4 分。

2.产出质量（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1) 质量达标率（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项目实施了 5 所公办幼儿园改造工程（金悦府幼儿园、状元府幼儿园、蓝城幼儿园、学府壹号院幼儿园、玉兰花园幼儿园）均已完成工程（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达标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7 分。

3.产出时效（满分 7 分，实得 5 分）

(1) 完成及时性（满分 7 分，实得 5 分）

除 1 所公办幼儿园蓝城幼儿园提升项目于 2024 年 8 月以后完成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外，其他 4 所公办幼儿园改造工程（金悦府幼儿园、状元府幼儿园、学府壹号院幼儿园、玉兰花园幼儿园），3 所公办幼儿园新建工程均在 2024 年 8 月底之前完工。完成及时率 = （及时完成的分部分项工程数 / 所有分部分项工程数） × 100% = 9 / 13 × 100% = 69%。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扣 2 分。

4.产出成本（满分4分，实得4分）

（1）项目成本（满分4分，实得4分）

2025年度本项目计划支出债券资金为10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000万元，支出总额≤1000万元。未发现成本超支的现象。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30分，实得30分）

1.社会效益（满分8分，实得8分）

根据县教育局提供增设学位数明细表、新增就业岗位明细表。增高学位数1440个 $\geq$ 1440，新增就业岗位172个 $>$ 153。根据教育部《关于公布2024年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市、区）名单的通知》（教督函〔2025〕2号）号：金寨县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使“每个孩子都有园上，让普通家庭上得起”成为可能。根据评分标准，得8分。

2.经济效益（满分2分，实得2分）

根据县教育局提供了相关幼儿园保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延时和寒暑假托管服务费收入到位的资料。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3.生态效益（满分2分，实得2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减缓对环境不利影响，无环保问题投诉。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4.可持续影响（满分3分，实得3分）

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学前教育硬实力与软实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的认定，建立健全了“政府投入为主、家庭合理分担、多渠道筹措经费”的投入机制。可持续影响明显。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5.满意度（满分 15 分，实得 15 分）

评价小组依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本项目综合满意度 99.4%。根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详见附件二。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评价发现，2025 年度本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一是**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二是**玉兰花园幼儿园室外教具采购及履约验收程序不规范。**三是**新建南溪第二幼儿园建设项目和新建金江幼儿园建设项目，未及时进行产权登记（不动产登记）。梅山幼儿园玉兰花园分园家具及设备采购项目未及时办理资产确认和资产入账手续。**四是有** 4 所公办幼儿园（绿城幼儿园、四季澜山幼儿园、一品原乡幼儿园、仙花雅苑幼儿园）尚未开展改造工程。

七、意见和建议

为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一是**强化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优化、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二是**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加强对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三是**建立专项债券项目资产明细台账，规范新增项目资产核算。